**中共福建理工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校组织〔2025〕1号

**关于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党委、离退休党总支：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根据省委组织部和省教育工委有关工作安排，为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活动，使我校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深切感受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关怀和温暖，进一步激励我校广大党员、干部凝心聚力、奋发进取，争优、争先、争效，努力在保持校园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开创学校事业发展新局面中积极发挥作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各二级单位党委和离退休党总支要提高政治站位，把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作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精心组织安排，用心用情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各级领导干部要厚植为民情怀，带头“四下基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深入基层一线，倾听党员、干部和师生心声，真心实意为他们办实事解难事。广大党员、干部要结合实际主动联系服务师生，力所能及地帮助师生解决具体困难。严明纪律要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我省实施办法，注意轻车简从，倡导勤俭节约，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好走访慰问活动宣传工作，努力在全校形成关心帮助生活困难党员、干部和师生，尊重爱护老党员、老干部的良好氛围。

**二、广泛开展走访慰问。**要摸清底数，逐一建档立卡，建立健全信息库，全面掌握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基本情况。深入走访慰问，听取他们的意见，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和诉求，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努力取得“慰问一人、温暖一户、带动一片”的良好效果。要关心关爱基层干部，慰问对象要重点考虑生活困难的一线教职工党员和学生党员，做好“共和国勋章”、“七一勋章”、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和全国、全省“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表彰对象的走访慰问工作。对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老党员，要普遍走访慰问。做好对因公牺牲党员干部家属的走访慰问。可适当扩大走访慰问范围，做好因病致贫的特困群众，一次性交纳大额党费数额较大的、多次交纳大额党费党员等的关爱帮扶工作，对确有困难的基层党务工作者也可走访慰问。

**三、积极筹措，保证经费。**学校在省委教育工委下拨的慰问补助款基础上，从留存的党费中拨出专项经费用于各二级单位党委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慰问补助款共计84350元。慰问补助款必须专款专用,各单位可根据自身实际进行配套补助，并于春节前将慰问补助款送到生活困难党员手中。本次慰问补助一般分为四个等级，即：特级（3000元）、一级（1500元）、二级（1000元）、三级（800元）。相关部门根据学校下拨的慰问补助款，按照设定的等级确定补助人选，等级、金额可视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加强对走访慰问资金的监督管理，防止多头走访重复慰问，防止优亲厚友，确保专款专用。

各二级单位党委、离退休党总支于2025年1月10日前，将春节前慰问的下拨党费用于走访慰问对象名册电子版（附件2）报校党委组织部；慰问工作结束后，于2025年1月18日前，将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工作的工作情况报告电子版报校党委组织部。邮箱：[zzb@fjut.edu.cn。](mailto:zzb@fjut.edu.cn。)

附件：

1、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慰问补助款分配表

2、下拨党费用于走访慰问对象名册

中共福建理工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5年1月8日

中共福建理工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24年1月8日印发